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衍如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5

傳真：2759-3365

電子郵件：cg784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74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獎勵學金辦法及申請表各1份 (32463384_1133074731_1_ATTACH1.pdf、
32463384_113307473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
學金」辦法及申請表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，俾利學生依限
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6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74965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獎勵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（電話：
02-23319494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
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韓國
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

副本： 2024/07/02 文
2024/07/02 08:26:37 章

和平高中 1130702



NBAA1136007416